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2022 / 2023)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常識科

前言

本指標旨在為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22 / 2023）的評審工作提供參考。

在制訂本指標時，我們曾參考相關的資料及課程文件（見第 11-12 頁參考資料），亦顧及教師工作的複雜性，冀能反映教師在不同範疇的能力表現。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所指的卓越教學實踐須具備下列條件：

- (i) 傑出及 / 或創新並經證實能有效提高學習動機及 / 或幫助學生達至理想的學習成果；或借鑑其他地方示例而靈活調適，以切合本地（即校本及 / 或生本）的情境，並經證實能有效增強學生的學習成果；
- (ii) 建基於相關的理念架構，並具備反思元素；
- (iii) 富啟發性及能與同工分享，提升教育素質；以及
- (iv) 能幫助學生達至常識科的學習目標（「幫助學生了解自己的成長和發育，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尊重自己和別人，並重視發展和諧人際關係的價值觀；了解香港社區的發展和轉變，欣賞和尊重香港的多元文化；關心家人、社會、國家以至整個世界，從而明白自己在這些環境中所擔當的角色和應履行的責任，尊重法治精神，為共同福祉努力；對

探索科學和科技世界產生興趣，並能綜合和應用科學與科技的知識與技能，解決日常生活中的問題；了解科學及科技發展對人類社會和環境的影響，實踐綠色生活；及發展有效及符合道德地運用資訊及資訊科技的能力，持續學習」)。

本指標分為下列四個範疇：（1）專業能力、（2）培育學生、（3）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以及（4）學校發展。首兩個範疇旨在肯定教師的卓越教學表現，另外兩個範疇則旨在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和培養教師追求卓越的文化。

本指標只應作為確認卓越教學表現的一個框架，而非為每位教師樹立固定的卓越典範。指標內列舉的卓越表現例證屬舉隅性質，不應視之為檢算清單。本指標除可作為評審工具外，亦能顯示常識科教師教學卓越的素質，藉此推動教師追求卓越的專業精神。

所有得獎者均須具備專業教師的基本素質，如專業精神、愛護和關懷學生等。我們會採用**整體評審**的方法，審視以上四個範疇，以專業知識和判斷，來評審每一份提名。這個獎項的焦點是學與教，我們希望能選出富啟發性、能與同工分享、可作示例而有效的教學實踐。在評審組別提名時，我們還會評估每位組員的貢獻、組員之間的協作，以及整個組別所付出的努力如何達至理想的成果。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22 / 2023）

評審工作小組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常識科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1. 專業能力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課程	1.1 課程規劃及組織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合常識科的課程宗旨和發展方向，依據常識科課程架構，緊扣課程更新重點，並因應校情和學生的需要，檢視和規劃課程，以及訂定明確的學習目標和學習重點。• 具備豐富課程組織經驗，為校本常識科課程作整體規劃，訂定本科短期和長期發展目標及具體推行計劃，並因應學生的能力和需要，有策略地發展能均衡地涵蓋六個學習範疇及核心學習元素的校本課程，以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 在課程設計方面照顧學生的多樣性，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和興趣，有效幫助學生建構知識，發展創造、協作和解決問題的能力，培育學生正面及正確的價值觀和態度，以及強化他們的情意發展和國民身份認同感。• 加強常識科課程的縱向連貫和橫向整合，能有機結合及自然連繫不同學科的學習經歷，讓學生奠定科學教育、科技教育和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三個學習領域的知識基礎和技能，順利銜接不同的學習階段，並讓更新重點能貫穿在學生的不同學習經歷中。• 積極回應「課程持續更新」的新元素，整體規劃以學生為中心的課程，重視培養學生探究和自學能力，有效推動 STEAM 教育及深化價值觀教育，以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和終身學習。• 有效通過課堂內外跨學科及全方位學習，引導學生正確認識國家歷史，欣賞中華文化及傳統價值觀。• 靈活運用「學時」，善用主題學習活動、延展學習活動和各類專題研習活動的時間，並積極與其他學習領域的教師協作和互相配合。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1.2 課程管理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有效的機制，有系統地策劃課程、監察推行情況和檢討成效，與時並進，按實際情況調適課程和進度，以及調整教學策略。 • 在校內擔當領導的角色，為校本課程發展作整體規劃，有效帶領同工建立同儕專業分享和交流的機制，加強團隊的反思和學習，持續優化校本課程和教學。 • 積極開拓資源，靈活運用、調配、管理和共享校內外的資源，適當蒐集、發展及善用良好實踐經驗，以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提升學與教的效能。 • 制定清晰及有系統的評鑑機制，蒐集適切評估資料，實證為本，檢討課程成效，確保課程設計、學與教和評估循環緊密配合，並回饋課程規劃。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教學	1.3 策略和技巧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校本課程，提供多元化而豐富的學習經歷，有效運用創新學與教策略，以達致課程目標。 • 因應學生的能力和需要，採用合適的教學策略，提升自我效能感，有效促進學生的學習動機和興趣，照顧學生的多樣性。 • 配合常識科的學習重點，善用「學時」和不同資源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經歷，拓寬學生的學習空間和視野。透過主題學習、全方位學習等活動，加強跨學科學習經歷的連繫，讓學習貼近學生的生活經驗。 • 善用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教學方法，促進師生互動和生生互動。透過合作學習、討論生活事件、科學探究、專題研習等活動，有效幫助學生建構知識，發展共通能力和自主學習能力，以及培養正面與正確的價值觀和態度。 • 悉心設計和安排與 STEAM 相關的活動，培養學生對科學和科技的興趣，有策略地讓學生透過手腦並用的活動，掌握科學過程技能和設計與製作的經驗，並學會綜合和應用知識與技能，以正確價值觀和態度面對挑戰和解決日常生活的問題。 • 將合適的編程活動與常識科的教學內容結合，有效發展學生的計算思維和創意解難能力，同時加強學生的媒體和資訊素養，把相關元素融入恆常課堂學習活動。 • 營造安全、愉快和富啟發性的學習環境，有效運用資訊科技學習和電子學習平台，並善用學校資源和社區資源，透過組織全方位學習活動，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促進全人發展。 • 因應學生的表現，適時檢討和調適教學內容，採用適異性教學策略及適時調整，以有效照顧學生的多樣性。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1.4 專業知識和教學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充分掌握常識科的最新發展趨勢，熟悉課程更新重點、學科內容及教學方法，在日常課堂教學中展現相關的知識和技能。 • 因應學生的需要，營造一個生動和具吸引力的學習環境，並擔當多重角色，以激勵、促進、啟發、評估學生在不同的學習情境中學習，照顧他們不同的學習需要，時刻反思個人的教學實踐，從而達到所定的學習目標，力臻完善。 • 展現教學熱誠、具備良好的品德、正確積極的價值觀和言行態度，並成為學生的楷模，關愛學生，理解、接受和尊重學生的多樣性，對學生建立合理的期望，讚賞和肯定學生的成就，在學生的全人發展上發揮重要的作用。 • 擔當課程領導的角色，有策略地發展專業的教學團隊，共同訂定課程、學與教策略和評估方法，積極推動專業交流和分享活動，促進學科的發展。 • 組織專業學習社群，透過交流、持續進修和進行行動研究，反思、分享和傳承教學經驗，促進個人和教師團隊的專業發展，建立合作和分享的文化。
學習評估	1.5 評估規劃和資料運用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評估素養，訂定清晰和縝密的評估機制和準則，善用促進學習的評估，適切地對學生的評估資料作分析及提供回饋，以及推動作為學習的評估，讓學生在學習過程中主動參與評估。 • 推動學生為本的學、教、評循環，有效實踐進展性評估，給予學生適時、具體而具建設性的回饋，幫助學生改進學習。 • 配合不同的學習內容和學與教活動，適當地運用多元化的評估工具，例如課業、電子評估工具、學習歷程檔案等，記錄學生的學習進展，適時評估學生的學習表現。 • 善用學生自評和互評，促進學生自我反思，了解自己的強項和有待改善的地方，從而作出改善。 • 了解和善用資訊科技工具，並有系統地蒐集評估資料，加以整理、儲存、分析，持續提升課程設計、學與教及評估循環的效能，促進有效學習。

2. 培育學生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培育學生	2.1 價值觀和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效推動價值觀教育，引導學生以正面、樂觀和正確的態度面對個人成長時遇到的問題，培養學生重視人際關係，尊重自己和別人。 • 整合不同的價值觀教育活動，透過討論生活事件、時事分析、參觀等活動，並在有需要時與外間機構協作，營造有利學習的氛圍，以培養學生正面和正確的價值觀及態度。 • 積極培養學生關心香港社區的發展和轉變，欣賞和尊重香港的多元文化。 • 幫助學生認識社會、國家、以至整個世界，有效推動國民教育，包括國家安全教育，培育學生國家觀念，促進學生欣賞、愛護和尊重中華歷史與文化，加強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感，承傳中華文化。 • 有效促進學生了解自己在家庭和社會擔當的角色和應履行的責任，尊重法治精神和守法，讓學生成為充滿自信、有責任感、富同理心、勤勞、關心家庭、社會及國家，熱衷服務、積極承擔的良好公民。 • 培養學生關心科學和科技的發展及對人類社會和環境的影響，讓學生學會善用資源，珍惜和愛護周遭的環境，培育學生自我管理能力，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實踐綠色生活。 • 培育學生以堅毅和誠信的態度面對挑戰和解決問題，提升他們的媒體和資訊素養，並符合道德及負責任地運用資訊和應用資訊科技。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2.2 知識和技能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學生的需要，安排涵蓋常識科課程核心學習元素的學習活動，有效幫助不同能力的學生掌握所需的知識和技能，順利進展至初中階段。 • 適當地安排延展學習活動，例如專題研習、全方位學習等，以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拓寬他們的知識領域，培養他們的創造、協作等共通能力。 • 有效地幫助學生建構知識和培養自主學習的能力，學會學習，並發展他們的科學過程技能、計算思維、設計與製作，以及應用資訊科技進行學習的能力，提升學生的媒體和資訊素養。 • 安排適當的學習活動，例如參觀、訪問、交流等，加強學生對個人、家庭、社會、國家和世界的認識，有效發展學生面對二十一世紀所需的技能。 • 安排與 STEAM 教育相關的活動，有效培養學生對科學及科技世界的興趣和好奇心，發展學生綜合和應用科學與科技的知識與技能（包括「動手」技能）的能力，解決日常生活中的問題。

3.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	3.1 對教師專業和社區作出的貢獻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良好品德及正確價值觀，守紀守法，以身作則，樹立良好榜樣。 • 致力提升專業水平，積極反思，不斷求進。 • 展現三個專業角色，包括「關愛學生的育才者」，支援學生全人成長；「啟發學生的共建者」，與學生結伴同行，建構知識；及作為「敬業樂群的典範」，彰顯專業精神。 • 勇於創新和樂於分享優質的教學設計及實踐經驗，以作示例。 • 推動教研文化，例如參與相關學科的教育研究，撰寫文章，進行行動研究，策劃或組織具成效的學習活動、聯課活動等，並能將所得回饋學生及學校。 • 積極參與、組織校內外的教師專業培訓和交流活動，支援跨校協作以分享教學經驗，持續推動專業發展，建立學習型的實踐社群。 • 身體力行熱心組織或參與學科學會、與教育相關的社區服務或專業團體的活動，為政府機構和諮詢組織提供具建設性的建議，促進教育發展及回饋社會。

4. 學校發展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學校發展	4.1 支援學校發展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同儕持續協作，訂定具體而明確的分工，各司其職推動常識科及跨學科協作，促進學校發展。 • 貫徹學校辦學理念，與各持份者充分合作，為支援學生學習和學校發展作出貢獻。 • 啟發同儕及其他有關人士群策群力，在課程設計、教學和學習活動上創造空間，促進校本的全面協作，並提升學校的整體學與教效能。 • 透過持續專業發展及與學習社群、社區和學科相關專業機構的分享和協作，為學校的持續發展和未來轉變作好準備。 • 致力推動共同備課及課堂協作文化，促進教師團隊的專業成長，幫助學校發展成為一個學習型的實踐社群。 • 積極透過分享示例和經驗，引導和協助同儕認同和實踐學校的願景、使命和傳承，並透過各種有效途徑展現學校文化和校風的特色。 • 積極支援學校推行家庭及社區的共同合作，促進學生全人發展。

參考資料

1. 課程發展議會（2001）。《學會學習－課程發展路向》。香港：教育統籌局。
2. 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2003）。《學習的專業·專業的學習－教師專業能力理念架構及教師持續專業發展》。香港：教育統籌局。
3. 課程發展議會（2014）。《基礎教育課程指引－聚焦·深化·持續（小一至小六）》。香港：教育局。
4. 課程發展議會（2015）。《學校課程持續更新：聚焦、深化、持續（小一至中六）》概覽。香港：教育局。
5. 課程發展議會（2015）。《推動STEM教育－發揮創意潛能》概覽。香港：教育局。
6. 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報告（2015）。《發揮IT潛能·釋放學習能量－全方位策略》。香港：教育局。
7. 課程發展議會（2016）。《推動STEM教育－發揮創意潛能》報告。香港：教育局。
8. 教育局質素保證及校本支援分部（2016）。《香港學校表現指標》。香港：教育局。
9. 課程發展議會（2017）。《小學常識科課程指引（小一至小六）》。香港：教育局。
10. 課程發展議會（2017）。《中學教育課程指引》。香港：教育局。
11. 課程發展議會（2017）。《幼稚園教育課程指引》。香港：教育局。
12. 課程發展議會（2017）。《科學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13. 課程發展議會（2017）。《科技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14. 課程發展議會（2017）。《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15. 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2018）。《T-標準+：香港教師專業標準參照》。<https://www.cotap.hk/index.php/tc/t-standard>
16. 課程發展議會（2020）。《計算思維－編程教育》小學課程補充文件。香港：教育局。
17. 課程發展議會（2021）。《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試行版）。香港：教育局。

18. 教育局（2021）。《為智障學生而設的常識科學習進程架構》（小一至中三）（暫定稿）(2021)。香港：教育局。
19. 課程發展議會（2022）。《小學教育課程指引》（試行版）。香港：教育局。
20. 教育局（2022）。《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22/2023）—提名指引》。香港：教育局。
21. 教育局（2022）。《香港學生資訊素養》學習架構（更新版）（擬定稿）。香港：教育局。